

附件 1

2024 年度

宁夏永宁县闽宁卫生  
院部门决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五部分 附件**

##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部门职责

宁夏永宁县闽宁卫生院的主要职责是：

为人民身体健康提供医疗与预防保健服务等工作。

- 1、疾病的诊断与治疗。
- 2、疾病的防治与保健。
- 3、公共卫生基本服务。

### 二、机构设置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纳入宁夏永宁县闽宁卫生院2024年度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1个，包括0个二级预算单位。

闽宁镇卫生院隶属永宁县卫生健康局管理，单独核算，是一所集医疗、预防、保健为一体的综合性非营利性医院。

医院为一级医疗卫生机构，始建于1998年9月，医院位于闽宁镇福宁南街，占地面积6889平方米，建筑面积6708平方米，为辖区6.6万人口提供医疗卫生服务。医院门诊设有临床科室8个（内科、外科、儿科、妇产科、中医科、口腔科、眼耳鼻喉科、急诊科），住院部设综合病区 and 手术室，医技科室4个（检验、放射、心电图、B超）。公共卫生科、健康宣教科、监督室等公卫科室位于公卫楼。医院配备有彩超、DR、全自动生化仪、十二导联心电图机、尿分析仪、超声多普勒胎心监护仪、母婴监测仪、全自动血球计数仪、全自动血凝分析仪、麻醉机等医疗设备。共有12个家庭医生团队，目前承担辖区常见病、多发病的诊治及14类54项基

本公共卫生服务。能够开展骨折内固定术、钢板取出术、包皮环切术、腋臭根治术、中医针灸理疗、熏蒸按摩、贴敷、拔牙补牙、根管治疗、口腔种植、无痛人流、取放环等技术。

##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元

公开单位：宁夏永宁县闽宁卫生院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7,828,911.4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5,886,912.19	五、教育支出	35	60,50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379,286.79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937,249.8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9,786,641.3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2,395,772.5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405,915.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24,095,110.47	<b>本年支出合计</b>	57	23,586,078.7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2,234,292.23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2,743,323.99
<b>总计</b>	30	26,329,402.70	<b>总计</b>	60	26,329,402.7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余结转情况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5,754,001.00	5,754,001.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6,925.00	6,92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5,040.00	5,04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5,040.00	5,04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09,479.52	309,479.5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77,011.69	177,011.6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32,467.83	132,467.8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6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34,395.78	34,395.7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601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34,395.78	34,395.7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2,395,772.54	2,395,772.5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2,395,772.54	2,395,772.5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2,395,772.54	2,395,772.5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05,915.00	405,91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05,915.00	405,91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05,915.00	405,91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元

公开单位：宁夏永宁县闽宁卫生院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栏 次								
合计			23,586,078.71	11,970,576.04	11,615,502.67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60,500.00	60,500.00	0.00	0.00	0.00	0.00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60,500.00	60,500.00	0.00	0.00	0.00	0.00
2050199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60,500.00	60,50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37,249.85	937,249.85	0.00	0.00	0.00	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56,298.38	56,298.38	0.00	0.00	0.00	0.0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56,298.38	56,298.38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60,779.83	860,779.83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3,810.58	33,810.58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48,256.80	448,256.8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78,712.45	378,712.45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171.64	20,171.64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171.64	20,171.64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786,641.32	10,566,911.19	9,219,730.13	0.00	0.00	0.00
21002		公立医院	20,000.00	0.00	20,000.00	0.00	0.00	0.00

21002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20,000.00	0.00	20,000.00	0.00	0.00	0.00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3,656,800.02	10,252,391.67	3,404,408.35	0.00	0.00	0.00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13,656,800.02	10,252,391.67	3,404,408.35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5,760,926.00	0.00	5,760,926.00	0.00	0.00	0.0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5,754,001.00	0.00	5,754,001.00	0.00	0.00	0.0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6,925.00	0.00	6,925.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5,040.00	5,04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5,040.00	5,04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09,479.52	309,479.52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77,011.69	177,011.69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32,467.83	132,467.83	0.00	0.00	0.00	0.00
21016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34,395.78	0.00	34,395.78	0.00	0.00	0.00
2101601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34,395.78	0.00	34,395.78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2,395,772.54	0.00	2,395,772.54	0.00	0.00	0.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2,395,772.54	0.00	2,395,772.54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2,395,772.54	0.00	2,395,772.54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05,915.00	405,915.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05,915.00	405,915.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05,915.00	405,915.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公开单位：宁夏永宁县闽宁卫生院

金额单位：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7,828,911.4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60,500.00	60,50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37,249.85	937,249.85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4,029,474.10	14,029,474.1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2,395,772.54	2,395,772.54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405,915.00	405,915.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b>27</b>	<b>17,828,911.49</b>	<b>本年支出合计</b>	<b>59</b>	<b>17,828,911.49</b>	<b>17,828,911.49</b>	<b>0.00</b>	<b>0.00</b>
	28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29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61				
	3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62				
	31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63				
	<b>32</b>	<b>17,828,911.49</b>	<b>总计</b>	<b>64</b>	<b>17,828,911.49</b>	<b>17,828,911.49</b>	<b>0.00</b>	<b>0.00</b>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余结转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公开单位：宁夏永宁县闽宁卫生院

金额单位：元

项目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17,828,911.49	6,213,408.82	11,615,502.67
205			教育支出	60,500.00	60,500.00	0.00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60,500.00	60,500.00	0.00
2050199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60,500.00	60,50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37,249.85	937,249.85	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56,298.38	56,298.38	0.0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56,298.38	56,298.38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60,779.83	860,779.83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3,810.58	33,810.58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48,256.80	448,256.8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78,712.45	378,712.45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171.64	20,171.64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171.64	20,171.64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029,474.10	4,809,743.97	9,219,730.13
21002	公立医院	20,000.00	0.00	20,000.00
21002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20,000.00	0.00	20,000.00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7,899,632.80	4,495,224.45	3,404,408.35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7,899,632.80	4,495,224.45	3,404,408.35
21004	公共卫生	5,760,926.00	0.00	5,760,926.0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5,754,001.00	0.00	5,754,001.0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6,925.00	0.00	6,925.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5,040.00	5,04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5,040.00	5,04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09,479.52	309,479.52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77,011.69	177,011.69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32,467.83	132,467.83	0.00
21016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34,395.78	0.00	34,395.78

2101601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34,395.78	0.00	34,395.78
213	农林水支出	2,395,772.54	0.00	2,395,772.54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2,395,772.54	0.00	2,395,772.54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2,395,772.54	0.00	2,395,772.5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05,915.00	405,915.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05,915.00	405,915.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05,915.00	405,915.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公开单位：宁夏永宁县闽宁卫生院

金额单位：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900,545.8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1,652.4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251,299.46	30201	办公费	11,897.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381,681.89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1,234,375.00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20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212,689.00	30205	水费	538.55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48,256.80	30206	电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78,712.45	30207	邮电费	12,511.45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77,011.69	30208	取暖费	18,460.51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32,467.83	30209	物业管理费	11,33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0,171.64	30211	差旅费	45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313	住房公积金	405,915.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3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57,965.05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1,210.58	30215	会议费	70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33,810.58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164,16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11,90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23,191.92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7,50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74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10,473.00			
人员经费合计		6,111,756.39	公用经费合计					101,652.43
合 计								6,213,408.8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元

公开单位：宁夏永宁县闽宁卫生院

2024 年度预算数						2024 年度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2024 年度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元

公开单位：宁夏永宁县闽宁卫生院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栏次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元

公开单位：宁夏永宁县闽宁卫生院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名称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1	2	3
类	款	项			
栏次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 26,329,402.70 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147,129.17 元，增长 4.56%，主要原因是 2024 年新增中医医疗服务能力提升及畜医药文化引入项目，资金总额 2395772.54 元。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24,095,110.47 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7,828,911.49 元，占 73.99%；上级补助收入 0.00 元，占 0.00%；事业收入 5,886,912.19 元，占 24.43%；经营收入 0.00 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元，占 0.00%；其他收入 379,286.79 元，占 1.57%。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23,586,078.71 元，其中：基本支出 11,970,576.04 元，占 50.75%；项目支出 11,615,502.67 元，占 49.25%；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元，占 0.00%；经营支出 0.00 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元，占 0.00%。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17,828,911.49 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529,820.96 元，下降 2.89%，主要原因是 2023 年财政拨付发热门诊改扩建项目资金及数字化预防接种中心装修改造项目经费 2535101.26 元；拨付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资金 1141013.00 元，导致 2024 年与 2023 年相比下降。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7,828,911.49 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75.59%。与 2023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各减少 529,820.96 元，下降 2.89%，主要原因是 2023 年财政拨付发热门诊改扩建项目资金及数字化预防接种中心装修改造项目经费 2535101.26 元；拨付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资金 1141013.00 元，导致 2024 年与 2023 年相比下降。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7,828,911.49 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教育（类）支出 60,500.00 元，占 0.34%；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937,249.85 元，占 5.26%；卫生健康（类）支出 14,029,474.10 元，占 78.69%；农林水（类）支出 2,395,772.54 元，占 13.44%；住房保障（类）支出 405,915.00 元，占 2.28%。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8,941,950.10 元，支出决算为 17,828,911.49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99.39%。其中：

1. 教育支出（类）教育管理事务（款）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00 元，支出决算为 60,500.00 元，超年初预算 60,500.0 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此项为基层服务专项计划人员工资及社保资金中匹配

资金，年初未做预算。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00 元，支出决算为 56,298.38 元，超年初预算 56,298.38 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此项为三支一扶人员 4 名缴纳社保资金，年初未做预算。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33,384.00 元，支出决算为 33,810.58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28%，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4 年增加一名退休人员，导致决算数大于预算数。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449,128.78 元，支出决算为 448,256.8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8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4 年在编职工中一名职工退休，一名职工调出，人员减少。导致决算数小于预算数。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382,564.39 元，支出决算为 378,712.45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9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4 年在编职工中一名职工退休，一名职工调出，人员减少。导致决算数小于预算数。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3,017.85 元，支出决算为 20,171.64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7.6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4 年在编职工中一名职工退休，一名职工调出，人员减少。导致决算数小于预算数。

7.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其他公立医院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00 元，支出决算为 20,000.00 元，超年初预算 20,000.0 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收到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资金 20000 元，并于当年完成支付，导致决算数大于预算数。

8. 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乡镇卫生院（项）年初预算为 6,996,064.37 元，支出决算为 7,899,632.8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2.9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财政拨付项目资金较上年增加较多，本年支出新增中医医疗服务能力提升及畜医药文化引入项目，资金总额 2395772.54 元。导致决算数大于预算数。

9.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年初预算为 340,900.00 元，支出决算为 5,754,001.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687.8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经费年初只预算县配资金，中央及自治区拨付资金不在预算总额中，导致决算数大于预算数。

10.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年初预算为 0.00 元，支出决算为 6,925.00 元，超年初预算 6,925.0 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此项资金年初无预算数，所支出资金为年中拨付金额，导致决算数大于预算数。

11. 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5,040.00 元，支出决算为 5,040.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此项资金为女性职工妇女卫生费，本年女性职工人员无变动。。

1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177,093.88 元，支出决算为 177,011.69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9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4 年在编职工中一名职工退休，一名职工调出，人员减少。导致决算数小于预算数。

1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132,154.83 元，支出决算为 132,467.83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2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4 年在编职工中一名职工退休，退休人员增加，导致决算数大于预算数。

14. 卫生健康支出（类）老龄卫生健康事务（款）老龄卫生健康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0.00 元，支出决算为 34,395.78 元，超年初预算 34,395.78 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此项资金为上年结余资金，年初无预算，导致决算数大于预算数。

15.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年初

预算为 0.00 元，支出决算为 2,395,772.54 元，超年初预算 2,395,772.54 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增中医医疗服务能力提升及畜医药文化引入项目，资金总额 2395772.54 元。

1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402,602.00 元，支出决算为 405,915.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8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4 年职工工资增加，导致决算数大于预算数。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按经济分类填列到款级科目）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6,213,408.82元，其中：人员经费6,111,756.39元，公用经费101,652.43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 工资福利支出5,900,545.81元，较2024年度年初预算数增加547,451.63元，增长10.23%，主要原因是2024年9月新增在编人员3名，人员增加，故工资福利支出增加；较2023年度决算数增加225,304.89元，增长3.97%。

2. 商品和服务支出101,652.43元，较2024年度年初预算数增加18,460.51元，增长22.19%，主要原因是工会经费增加，故商品和服务支出增加；较2023年度决算数增加22,217.91元，增长27.97%。

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211,210.58元，较2024年度年初预算数增加39,946.58元，增长23.32%，主要原因是2024年增加退休人员一名，导致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增加；较2023年度决算数增加30,808.76元，增长17.08%。

4.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0.00元，较2024年度年初预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是2023年与2024年无“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较2023年度决算数持平。

5. 资本性支出0.00元，较2024年度年初预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是2023年与2024年无资本性支出；较2023年度决算数持平。

6. 其他支出0.00元，较2024年度年初预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是2023年与2024年无其他支出；较2023年度决算数持平。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0.00元，支出决算为0.00元，完成预算的0.00%，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2023年与2024年无年初预算数。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2023年度持平，主要原因是2023年与2024年无“三公”经费支出。

###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0.00元，支出决算为0.00元，完成预算的0.00%；比2023年度持平。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3年与2024年无年初预算数。决算数较上年持平的主要原因是2023年与2024年无因公出国费支出。2024年度因公出国（境）团组数0个，累计因公出国（境）人次数0人次。主要用于开展以下工作：2023年与2024年无因公出国人员。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0.00元，支出决算为0.00元，完成预算的0.00%；比2023年度持平。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3年与2024年无年初预算数。决算数较上年持平的主要原因是2023年与2024年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为0.00元，购置数为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为0.00元，主要用于2023年与2024年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等。截至2024年12月31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0.00元，支出决算为0.00元，完成预算的0.00%；比2023年度持平。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3年与2024年无年初预算数。决算数较上年持平的主要原因是2023年与2024年无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国内接待费支出0.00元，主要用于2023年与2024年无公务接待费支出。国（境）外接待费支出0.00元，主要用于2023年与2024年无公务接待费支出。2024年度国内公务接待批次0个，国内公务接待人次0人，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0个，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0人。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00元，本年支出0.00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00元。较2023年度决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是：2023年与2024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支出0.00元。较2023年度决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是：2023年与2024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01,652.43元，比2023年度增加22,217.91元，增长27.97%。主要原因是：工会经费增加，故要机关运行经费增加。

### （二）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宁夏永宁县闽宁卫生院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304,210.00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304,210.00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00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284,500.00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98.49%，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184,500.00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92.21%，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

###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部门房屋面积6,498.48平方米，共有车辆2辆，其中：特种专业技术用车2辆；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1台（套）。

###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1. 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宁夏永宁县闽宁卫生院组织对 2024 年度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5 个，包含一级项目 5 个，二级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908.71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78.23%。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0 个，涉及资金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项目支出总额的 0%。

**2. 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项目自评得分为 99.13 分。发现的主要问题：1. 居民健康档案管理个别村手术史未记录，项目不完整。完善档案项目，提高建档合格率。 2. 糖尿病发现率低，要在提高建档率、建档合格率、体检率的同时，认真组织筛查，及时发现登记管理糖尿病，让居民享受医改政策，提高居民健康素养。 3. 重点人群中医药服务质量不高，要强化培训，制定老年人管理中医药服务，提高服务质量，使服务对象了解、掌握中医药服务方法，体现服务效果，取得积极配合、改善居民健康质量的效果。重点人群签约服务率低，认真开展签约服务，双向转诊，按服务协议全面开展签约服务，双向转诊工作，为居民提供方便，优质服务。 4. 流动人口管理资料不规范，没有按流动人口均等化服务内容建立管理档案资料，要完善流动人口均等化服务各项资料，规范开展流动人口均等化服务。 5. 乡村级妇幼保健管理人员能力差，妇幼保健管理资料不完善，建卡、建册，底数不清，管理水平差，不能按规范管理内容要求进行。随访、监测、评估、管理，管理制度不健全，制约基本公共卫生妇幼

管理质量，妇幼保健中医药服务率低，不能充分发挥中医药服务对妇幼保健工作的作用，要加强人员培训，完善各项制度，规范开展妇幼保健管理工作。下一步改进措施：1. 完善考核机制和管理办法，优化管理方式，细化考核细则，提高工作人员的积极性和主动性。 2. 专干定期组织村级人员学习培训，不定期地进行质控督导，对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落实奖惩措施。 3. 将家庭医生签约工作与基本公共卫生工作和基本医疗有机融合。发挥家庭医生的作用，完善积分制管理，以需求为导向，从重点人群着手，跟进个性化服务。 4. 尽早计划性开展老年人健康和重点人群健康体检以及慢病随访，提高健康管理率。 5. 积极与村（居）委会、公安等各部门沟通协作，充分发挥村级委员会的作用，搜集死亡数据及时上报，摸排严重精神障碍和癫痫患者，动员慢性病患者和老年人积极主动参与健康管理，提高规范管理率。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永宁县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永宁县闽宁镇卫生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10分)	执行率 (B/A)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年度资金总额:		575.4	570.4	10	0.9913	9	执行率×该指标分值，最高不得超过分值上限。				
	其中：财政拨款		575.4	570.4	10	0.9913	9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1. 免费向城乡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65岁及以上老年人城乡社区规范健康管理服务率达到60%以上，7岁以下儿童健康管理率、孕产妇系统管理率分别达到90%以上；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达到90%以上；高血压、糖尿病患者规范化管理率达到75%以上；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率达到100%。2. 开展对重点疾病及危害因素监测，有效控制疾病流行，为制定相关政策提供科学依据，保持重点地方病防治措施全面落实。开展职业病监测，同时推进妇幼卫生、健康素养促进、老年健康人服务、卫生应急、计划生育等方面工作。年初设定目标			1. 免费向城乡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65岁及以上老年人城乡社区规范健康管理服务率达到60%以上，7岁以下儿童健康管理率、孕产妇系统管理率分别达到90%以上；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达到90%以上；高血压、糖尿病患者规范化管理率达到75%以上；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率达到100%。2. 开展对重点疾病及危害因素监测，有效控制疾病流行，为制定相关政策提供科学依据，保持重点地方病防治措施全面落实。开展职业病监测，同时推进妇幼卫生、健康素养促进、老年健康人服务、卫生应急、计划生育等方面工作。								
绩效指标 (4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值	全年实际值 (B)	得分计算方法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指标 1: 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接种率	2	≥90%	0.9451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 B/A 或 A/B×该指标分值记分。					
			指标 2: 7岁以下儿童健康管理率	2	≥90%	0.9825						
			指标 3: 孕产妇健康管理率	2	≥90%	0.95						
			指标 4: 老年人健康管理率	2	≥65%	0.628					1.9	流动性大，户籍人口少。
			指标 5: 高血压患者健康管理人数	2	2029人	2724人					2	
			指标 6: 2型糖尿病患者健康管理人数	2	519人	859人					2	
			指标 7: 老年人中医药管理率	2	≥60%	0.628					2	
			指标 8: 儿童中医药管理率	2	≥65%	0.914					2	
			指标 9: 农村适龄妇女免费增补叶酸片	2	522人	522人					2	
			指标 10: 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	2	62对	62对					2	
			指标 11: 避孕器具发放率	2	≥80%	0.85					2	
			指标 12: 常住人口覆盖率	2	≥85%	0.67					1.5	流动性大，户籍人口少，外出务工人员多。
			指标 13: 死亡登记覆盖率	2	6‰	4‰					1.5	流动性大，户籍人口少，死亡大多在户籍地办理。
	质量指标		指标 1: 高血压患者规范管理率	3	≥75%	0.826						
			指标 2: 2型糖尿病患者规范管理率	3	≥75%	0.856						
指标 3: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规范管理率			3	≥4.5%	0.0439							
指标 4: 结核病患者管理率			3	≥90%	1							

		指标 5: 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率	3	1	1		3	
		指标 6: 6-24 月龄婴幼儿健康管理率	3	≥95%	0.96		3	
		指标 7: 叶酸服用率	3	0.9	0.95		3	
		指标 8: 叶酸服用依从率	3	0.8	0.9		3	
		指标 9: 免费孕前优生夫妇目标人群检查覆盖率	3	≥80%	0.62		2	流动性大, 经常在外地务工
		指标 10: 人员人口信息准确率	3	≥85%	0.87		3	
	时效指标	指标 1: 指标 1: 项目按期完成率	4	1	1		4	
	成本指标	指标 1: 用于制作公共卫生用宣传品等	3	8.92 万元	8.92 万元		3	
		指标 2: 用于公共卫生科所需卫生耗材的购进	3	22.60 万元	22.60 万元		3	
		指标 3: 发放职工工资待遇, 保障职工工资福利, 缴纳职工社保费用。	3	309.64 万元	309.64 万元		3	
		指标 4: 用于办公费 6 项 (办公用品、电话费、水、电费)、系统维修维护费 2 项。	3	38.36 万元	38.36 万元		3	
		指标 5: 用于其它支出	2	195.88 万元	190.88 万元		1.9	财政局未及时审核支付。
效益指标 (4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规范收支行为、建立健全财务内部管理制度, 使专项经费支出更合理更规范	3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1. 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 100-80% (含)、80-50% (含)、50-0% 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 B/A 或 A/B×该指标分值记分。	3	
		指标 2: 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益, 保障卫生院的正常运转	3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3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城乡居民公共卫生服务差距	4	不断缩小	不断缩小		4	
		指标 2: 全区居民健康素养水平	4	逐步降低	逐步降低		4	
	生态效益	指标 1: 卫生健康能力提升	3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3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水平	3	持续提高	持续提高	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居民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的满意度	3	≥80%	≥80%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3	
		指标 2: 使用避孕药具群众满意度	3	≥80%	≥80%		3	
<b>总 分</b>								97.8

注: 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指标值的 100-80% (含)、80-50% (含)、50-0% 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 (即指标值为 ≥\*\*) , 则得分计算方法: 全年实际值 (B) / 年度指标值 (A) × 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 (即指标值为 ≤\*\*) , 则得分计算方法: 年度指标值 (A) / 全年实际值 (B) × 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 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4 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基本药物制度暨推进基层卫生综合改革项目				
中央主管部门		国家卫生健康委				
地方主管部门		永宁县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永宁县闽宁镇卫生院		
资金情况(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46.8931	46.8931	1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46.8931	46.8931	1	
		地方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保证基层卫生机构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推进综合改革顺利进行。		1.进一步巩固国家基本药物制度,推进综合改革顺利进行。2.提高人民群众对基本药物的认知度和信赖度,保障基本药物制度顺利实施。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卫生院基本药物使用品种 200 种以上	1	100%, 乡镇卫生院基本药物使用 312 种	
			指标 2: 村卫生室基本药物使用品种 50 种以上	1	100%, 七家村卫生室基本药物 100 种以上。	
		质量指标	指标 1: 卫生院及下辖七家村卫生室基本药物覆盖率 100%	1	1	
		时效指标	指标 2: 项目按期完成率	1	1	
		成本指标	指标 1: 用于实施基本药物制度的村卫生室人员支出、办公费支出及卫生院人员支出等	468931 元	468931 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益,保障卫生院的正常运转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指标 2: 乡村医生收入	保持稳定	保持稳定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提高人民群众对基本药物的认知度和信赖度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提高群众的就医条件,改善就医环境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国家基本药物制度的持续实施	持续实施	持续实施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服务对象满意度,居民对医院服务的满意度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说明	无					

注:1.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支付到商品和劳务供应者或用款单位形成的实际支出。

4.定量指标,地方各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5.定性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分别按照 80%(含)-100%、60%(含)-80%、0%-60%合理填写完成值。地方各级主管部门汇总时,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基本业务及运转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永宁县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永宁县闽宁镇卫生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10 分)	执行率 (B/A)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年度资金总额:		262	245.09	93.55	0.9355	94		执行率×该指标分值, 最高不得超过分值上限。			
	其中: 财政拨款		262	245.09	93.55	0.9355	94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p>根据永财〔检〕字〔2018〕第 3 号、财税〔2016〕33 号文件精神要求, 我院严格执行乡镇卫生院实行收支两条线的管理规定。</p> <p>目标 1: 保障卫生院水、电、暖、网络及通讯费、零星维修及购买零星办公用品等基本费用支出, 保障卫生院正常运转;</p> <p>目标 2: 购置医疗设备及办公桌椅等, 支付卫生材料费, 提高办公就医环境和诊疗水平, 为患者提供更好的诊疗服务;</p> <p>目标 3: 保障卫生院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如单位职工的岗位绩效工资、临聘人员劳务费、办公经费等开支, 做到厉行节约合理分配资金;</p> <p>目标 4: 规范收支行为, 加强非税收入管理意识, 提高经济效益, 促进卫生院的持续发展。</p>										
产出指标 (4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值	全年实际值 (B)	得分计算方法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绩效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办公费 12 项 (办公用品、报刊杂志费、电话费、电费等)。	3	≥12 项	≥12 项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 B/A 或 A/B×该指标分值记分。	3			
				指标 2: 发放职工工资、岗位绩效工资, 保障职工工资待遇, 缴纳职工社保费用。(全院职工及临聘人员 88 人, 村医 11 人)。	4	≥99 人	≥99 人		4			
				指标 3: 维修维护费 3 项(系统维修维护费等)	3.5	≥3 项	≥3 项		3.5			
				指标 4: 其他交通费用 2 项(救护车油款及车辆保险)	3.5	≥2 项	≥2 项		3.5			
				指标 5: 购置医疗设备及办公桌椅, 促进业务发展。	3	≥20 件	≥20 件		3			
	质量指标			指标 1: 项目资金支付范围规范率。	3	≥100%	≥100%	1. 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 100-80% (含)、80-50% (含)、50-0% 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 B/A 或 A/B×该指标分值记分。	3			
				指标 1: 项目按期完成率。	3	≥100%	≥100%		3			
	成本指标			指标 1: 办公费 12 项 (办公用品、报刊杂志费、电话费、电费等)	4	25 万	25 万		按 B/A 或 A/B×该指标分值记分。	4		
				指标 2: 发放职工工资、岗位绩效工资, 保障职工工资待遇, 缴纳职工社保费用。	4	150 万	142 万			2		
				指标 3: 维修维护费 3 项(系统维修维护费等)	3	15 万	9.4 万			1		
				指标 4: 其他交通费用 2 项(救护车油款及车辆保险)	3	5 万	5 万			4		
				指标 5: 购置医疗设备、办公桌椅、卫生材料, 促进业务发展	3	67 万	63.69 万元			1	未及时开具票据, 导致部分票据未及时支付	
	效益指标 (4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加强非税收入管理, 规范收支行为, 健全公共财政职能, 使财政对卫生事业的投入发挥最佳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7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1. 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 100-80% (含)、80-50% (含)、50-0% 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 B/A 或 A/B×该指标分值记分。	7	
					指标 2: 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益, 保障卫生院的正常运转。	6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5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提升基层医疗服务的能力及社会影响力, 更好地为人民群众服务。	7	不断缩小		不断缩小		7	
				指标 2: 改善群众的就医体验。	6	逐步降低	逐步降低		6			
生态效益				指标 1: 提高群众的就医条件, 改善就医环境	7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7			
可持续性			指标 1: 规范收支行为, 加强非税收入管理意识, 提高经济效益, 促进卫生院的持续发展。	7	持续提高	持续提高	7					
			指标 1: 患者满意度。	10	≥90%	≥90%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10			
		指标 2: 提高群众的就医条件及满意度。	10	≥90%	≥90%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10					
<b>总 分</b>									98			

注: 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指标值的 100-80% (含)、80-50% (含)、50-0% 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 (即指标值为 ≥\*\*) , 则得分计算方法: 全年实际值 (B) / 年度指标值 (A) × 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 (即指标值为 ≤\*\*) , 则得分计算方法: 年度指标值 (A) / 全年实际值 (B) × 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从业人员健康体检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永宁县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永宁县闽宁镇卫生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10分)	执行率 (B/A)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年度资金总额:		10	10	10	1	10	执行率×该指标分值, 最高不得超过分值上限。		
	其中: 财政拨款		10	10	10	1	1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根据宁财综发【2012】50号文件要求 目标 1: 为从事公共场所等办理从业人员健康证, 提高社会服务职能的职责, 预防传染性疾病的发生				根据宁财综发【2012】50号文件要求 目标 1: 为从事公共场所等办理从业人员健康证, 提高社会服务职能的职责, 预防传染性疾病的发生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值	全年实际值 (B)	得分计算方法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指标 1: 举办培训的班次	8	≥2	≥2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 B/A 或 A/B×该指标分值记分。	8		
			指标 2: 培训学员的人次	8	≥5	≥5		8		
		质量指标	指标 1: 项目资金支付范围规范率。	8	≥100%	≥100%		8		
		时效指标	指标 1: 项目按期完成率。	8	≥100%	≥100%		8		
		成本指标	指标 1: 人员工资	4	9 万元	9 万元		1. 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 100-80% (含)、80-50% (含)、50-0% 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 B/A 或 A/B×该指标分值记分。	4	
	指标 2: 专用材料费		4	1 万元	1 万元	4				
	效益指标 (4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加强非税收入管理, 规范收支行为, 健全公共财政职能, 使财政对卫生事业的投入发挥最佳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8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1. 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 100-80% (含)、80-50% (含)、50-0% 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 B/A 或 A/B×该指标分值记分。	8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为公共场所从业人员办理健康证, 提高社会服务职能的职责, 提高社会服务职能的职责, 预防传染性疾病	8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8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2: 改善群众的就医体验。	8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8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卫生健康能力提升	8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8		
	满意度指标 (2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患者满意度。	8	≥90%	≥90%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8		
			指标 2: 提高群众的就医条件及满意度。	8	≥90%	≥90%		8		
	<b>总 分</b>								100	

注: 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指标值的 100-80% (含)、80-50% (含)、50-0% 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 (即指标值为 ≥\*\*) , 则得分计算方法: 全年实际值 (B) / 年度指标值 (A) × 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 (即指标值为 ≤\*\*) , 则得分计算方法: 年度指标值 (A) / 全年实际值 (B) × 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门诊楼项目质保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永宁县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永宁县闽宁镇卫生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10 分)	执行率 (B/A)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年度资金总额:	36.33	36.33	10	1	10	执行率×该指标分值,最高不得超过分值上限。		
	其中:财政拨款	36.33	36.33	10	1	1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根据《永宁县审批服务管理局关于闽宁镇卫生院门诊项目建设方案的批复》永审服(批)发[2019]71号,《永宁县审计局关于永宁县闽宁镇卫生院门诊楼项目审核报告》永审建[2021]20号规定。 目标 1: 提高卫生院基本医疗服务能力, 改善当地医疗条件。				根据《永宁县审批服务管理局关于闽宁镇卫生院门诊项目建设方案的批复》永审服(批)发[2019]71号,《永宁县审计局关于永宁县闽宁镇卫生院门诊楼项目审核报告》永审建[2021]20号规定。 目标 1: 提高卫生院基本医疗服务能力, 改善当地医疗条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值	全年实际值 (B)	得分计算方法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指标 1: 门诊楼项目工程款质保金。	10	≥1 项	≥1 项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 B/A 或 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质量指标	指标 1: 项目资金支付范围规范率。	10	≥100%	≥100%	1. 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 100-80% (含)、80-50% (含)、50-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 B/A 或 A/B×该	10	
		时效指标	指标 1: 项目按期完成率。	10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指标 1: 门诊楼项目工程款质保金。	10	36.33 万	36.33 万		10	
	效益指标 (4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提高卫生院基本医疗服务能力, 提高经济效益。	10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1. 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 100-80% (含)、80-50% (含)、50-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 B/A 或 A/B×该	10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提升基层医疗服务的能力及社会影响力, 更好地为人民群众服务。	5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5		
			指标 2: 改善群众的就医体验。	5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5		
		生态效益	指标 1: 提高群众的就医条件, 改善就医环境。	10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10		
	可持续影响	指标 1: 提高经济效益, 促进卫生院的持续发展。	10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10			
	满意度指标 (2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患者满意度。	10	0.9	0.9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10	
			指标 2: 提高群众的就医条件及满意度。	10	0.9	0.9		10	
<b>总 分</b>								100	

注: 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指标值的 100-80% (含)、80-50% (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 (即指标值为 ≥\*\*) , 则得分计算方法: 全年实际值 (B) / 年度指标值 (A) × 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 (即指标值为 ≤\*\*) , 则得分计算方法: 年度指标值 (A) / 全年实际值 (B) × 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预算收入：本级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3.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4. 基本支出：指预算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5. 项目支出：是预算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6.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7.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8.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机关服务（项）：指为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提供后勤服务的各类后勤服务中心等附属事业单位的支出。

9.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财政监察（项）：指财政监察派出机构的专项业务支出。

10.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指财政部门用于信息化建设方面的支出。

1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财政委托业务支出（项）：指财政委托评审机构进行财政投资评审和委托建设银行等机构代理业务发生的支出。

1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派驻派出机构（项）：指由纪检监察部门负担的派驻各部门和单位的纪检监察人员的专项业务支出。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1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1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9. “三公”经费：是指地方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是党政机关维持运转或完成特定工作任务所开支的相关支出，是政府行政开支的一部分。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0.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备注：（根据各单位实际情况将本单位支出涉及的功能科目（类、款、项）逐一解释。

## 第五部分 附件